

新乡市卫滨区胜利路街道办事处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胜利路街道严格落实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，围绕“应公开尽公开”的原则，践行人民至上理念，着力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，进一步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，确保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晓率。现将我街道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我街道办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，需社会公众参与知晓的事项，均及时向社会进行主动公开。通过建章立制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确保信息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。通过卫滨区人民政府网、街道新媒体平台微信公众号“文明胜利”等方式进行信息公开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22年，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职能科室抓落实”的工作机制，由党政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事务。二是规范公开流程。以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着力点，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规范运作，形成组织严密，管理严格的运作格局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。三是规范公开要求，政务公开工作严格做到“应公开尽公开”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和“涉密信息不公开，公开信息不涉密”等要求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街道使用区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平台发布信息，同时结合政务公开栏、发放便民资料和新媒体“文明胜利”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我街道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强化监督，提升保障力度，明确一名班子成员作为分管领导，并明确责任科室及分工，不断健全工作机制，建立审核制度，加强对公开信息审核，加强信息管理，切实起到监督保障作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
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街道在政务公开工作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，需要改进。

(一) 主动公开意识不强，对政府信息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认识需提高。下步需进一步提高对政务公开的认识。深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积极主动、及时、全面地公开、更新群众关心的热点敏感信息。

(二) 政务公开的工作人员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，需加强学习。下步加大宣传培训工作力度，强化自身学习，努力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度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无收费事项。